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54,352,959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立科技	股票代码	3010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舜阳	莫益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星东路143号星力动漫产业园H1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星东路143号星力动漫产业园H1	
传真	020-39226333	020-39226333	
电话	020-39226386	020-39226386	
电子信箱	IR@wahlap.com	IR@wahla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是国内商用游戏游艺设备的发行与运营综合服务商龙头企业，以“为用户创造快乐”为宗旨，秉承“绿色文化、创意科技、用科技享受生活”的发展理念，以建立全球一流的文化游乐企业为战略目标，持续实施模式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完善业务结构，提高设计、研发能力，拓展销售渠道，完善运营模式，涵盖游戏游艺设备设计、研发、生产、销售、运营等环节，形成完整产业链。

2、主要产品和服务

（1）游戏游艺设备

公司生产的游戏游艺设备可以满足用户娱乐、亲子互动、动漫文化、儿童益智、体育健身等需求，主要产品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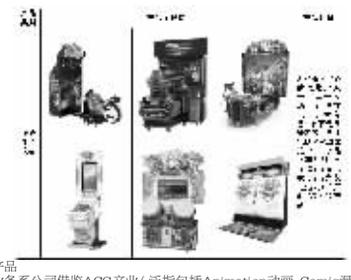

（2）动漫IP衍生产品

动漫IP衍生产品业务系公司借鉴ACG产业（泛指包括Animation动画、Comic漫画、Game游戏等内容的二次元文化产业）的先进经验，在国内率先推出的业务模式，公司动漫IP衍生产品业务主要通过向游乐场门店投放动漫卡通设备并持续销售动漫IP衍生产品实现。动漫IP衍生产品配套动漫卡通设备使用，动漫IP衍生产品融合了正版IP动漫形象的卡片、手办等，消费者每次使用动漫卡通设备时均可获取相关产品，公司通过向合作门店销售动漫IP衍生产品获取收入。本报告期，公司推出了《三国幻战》TCG卡牌游戏，是公司探索“游艺设备+TCG卡牌”创新模式的重要尝试，开创了游乐场内外卡片销售的全新模式。公司主要的动漫IP衍生产品如下：

（3）运营服务

公司运营服务包括游戏游艺设备的合作运营和游乐场运营。

1）设备合作运营

设备合作运营业务指公司与下游客户签订协议，约定由公司将游戏游艺设备寄放在客户运营的游乐场所，公司从该设备经营收入中收取分成款。公司将设备寄放在客户运营的游乐场所之后，每个月按照约定比例收取合作设备运营收入。

设备合作运营业务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收益的同时丰富了公司的盈利渠道，降低了客户运营游乐场所的前期成本，实现了双方的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同时，设备合作运营业务有助于公司及时了解产品运营情况，分析用户需求，对引导公司开发、引进新产品、新技术提供及时、有效的指导信息，形成“研发支持销售，销售引领运营，运营促进研发”的良性循环。

2）游乐场运营

游乐场运营服务指公司在商业综合体直接经营游乐场所的服务。鉴于室内游乐场等休闲娱乐项目强大的吸引客流能力，国内商业综合体积极引入游乐场门店已成为行业显著特点。核心地段的游乐场因其巨大的聚集性人流量成为一种不可再生的稀缺资源。公司经过多年的游戏游艺产品销售和运营业务，拥有丰富的产业经验，同时，公司与粤海、永旺、万科等大型商业地产公司建立良好合作关系，将运营服务进一步延伸至游乐场运营服务。游乐场运营服务有助于公司对消费者的消费习惯、消费偏好进一步分析，及时调整游乐场经营布局及设备配置，对公司产品的设计、研发具有重要的意义，自营游乐场也是公司向下游客户展示优质产品及经营模式的直接平台，对引导客户进行产品的选购、经营理念的优化提供重要的参考素材，有利于促进原有客户加快引进优质产品，也有利于吸引行业外的投资者进入游戏游艺行业。

3、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为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连续性，公司对用量较大的产品专用件，以及受市场供给关系（主要是价格波动较大）影响较大、或是在需求预测的用量较大等综合因素考量下做适当备货，以满足正常生产或售后服务的需求。此外，公司会根据过往经营、采购情况对基本库存采购的产品种类及数量进行优化。

除上述基本件和常用件外，需要订制化采购的海外套件，如采购周期较长，供给渠道较少或受货币汇率影响较大的套件、主机等产品核心部件进行适当的备货，公司根据客户对不同产品的订制需求、结合现有库存以及各供应商交货周期等情况制定采购计划，进行相应原材料采购。

公司核心部件中部分属于工业领域应用范围较广的部件，公司和供应商一般按照市场价格确定采购价格，部分属于行业特有或产品专属的部件，一般由公司和供应商根据行业惯例协商确定采购价格。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市场预测和客户订单的情况制订生产计划并动态调整，对部分畅销机型和通用零部件进行生产备货，以加快产品的发货速度，更快地响应客户需求。

公司产品研发中心统筹确立产品的技术规范，技术开发部根据产品的要求和性能特点进行包括但不限于美术设计、结构设计、电气设计、产品包装等开发工作。在各项技术规范确立完成后会进行样品的试制、组装、调试、评审、外测等环节，在样品符合预期要求后进行产品资料的归档，并形成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图档、BOM表、装配作业指导书等技术文件指导生产的顺利进行。

生产中心按照公司的销售计划下达生产指令，生产计划部根据生产任务单编排生产计划，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进行产品原材料的采购工作，生产人员根据生产投料单进行领料作业，按照作业指导书及工艺要求等进行产品的总装操作，确保产品品质。生产计划部根据工厂生产计划及生产能力评估交付能力，以确定是否需要安排委外生产。公司根据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制定了合格供应商的评估，并进行委外品质的管控，由生产中心质监部负责对内及对外的品质控制，包括但不限于来料检验、生产组装、产品检验、包装运输等全部生产环节的闭环监控。

（3）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产品研发中心，负责产品技术研究开发、产品工业设计与开发、产品开发工艺支持、样品试制与编制生产说明书、技术发展信息收集与研发活动支持等任务。公司非常重视市场调研分析，利用产业链完整的优势，根据市场需求进行开发、设计新产品；其次，公司通过定期组织技术人员对行业内先进技术进行研讨，研究创新技术运用领域，对比公司技术与其存在的差异及差距，研讨后归纳总结确定研究方向。

公司组建了专业的开发团队，负责自研产品的开发。从提案到立项，力求以产出高品质产品为目标，建立专业的开发流程，构建统一运营体系，以平台化思维进行产品运营与迭代，以用户为中心，打造线下强体验，线上线下结合的一整套引流转化方案，让产品更具生命力，粘性更强。公司注重商业模式的创新，结合游戏游艺产品设计，开发更贴合市场的产品。未来也会引进国际级IP进行产品开发，打造国际级水平、盈利能力强的游戏游艺产品。

（4）销售模式

公司游戏游艺设备销售主要包括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境内市场主要通过公司国内业务部、子公司华立发展完成销售，境外市场主要通过公司海外业务部、子公司策辉有限公司开展销售。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国内外大型主题乐园、商业地产等，主要将产品销售给游艺游乐场所、主题乐园经营企业。

公司动漫IP衍生产品销售主要通过向游乐场门店投放动漫卡片设备并持续销售动漫IP卡牌及其他IP衍生品获取收入。

公司通过多种模式进行销售推广，提升产品形象和知名度，加深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同。公司主要推广模式包括参加各类游戏游艺产品博览会、展会，设立大型产品体验展厅，举办华立赛事、卡片嘉年华活动等推广公司产品并吸引潜在客户。对于重点客户，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拜访、沟通等方式跟踪了解客户场地拓展情况、设备更新需求等，及时掌握客户信息并推荐产品，在取得客户认可后签订销售合同。

（5）运营服务模式

1）设备合作运营

设备合作运营模式是由公司提供游戏游艺设备，由合作客户提供游艺游乐场所，设备所有权归公司所有，由合作客户进行日常运营管理及维护，公司每个月按照设备经营收入的约定比例收取分成款。

该模式下公司能够发挥自身设计、研发、生产的优势，扩大设备产量，同时能够通过设备合作运营及时了解消费者偏好、习惯，有助于公司产品的设计、研发。

2）游乐场运营

公司在城市商业综合体等区域选择运营场所，根据游乐场所处位置、附近人口特征等因素进行场所装修和游戏游艺设备配置，自主运营游乐场。自营游乐场强化了公司产业链结构，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此外，自营游乐场可以帮助公司充分了解客户需求，有助于公司通过卓越的内容体验和精心设计的互动功能把握客户群体深度需求，进而通过IP动漫文化与拥有共同兴趣的用户形成强烈的情感连接，有助于实现公司成为全球游戏游艺行业的顶级服务商和设备供应商的目标。

4、公司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室内商用游戏游艺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运营业务，形成了游戏游艺设备完整的产业链优势。公司主要创始团队深耕行业超过三十五年，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业内拥有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系中国文化娱乐行业协会游戏分会发起人及会员单位、广东省游戏产业协会发起人及副会长单位。公司作为起草单位之一参与制定了2014年8月15日开始实施的室内游乐设备产品行业的国家、行业标准《游戏游艺机产品规范第1部分：通用要求》（GB/T30440.1-2013）及《游戏游艺机产品规范第3部分：室内商用大型游戏游艺机》（GB/T30440.3-2013）。此外，公司是广东省商用动漫游戏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的《商用动漫游戏机生产组装及场地安装操作规范》（T/GAGA 001-2021）、《商用动漫游戏机场地布局规范》（T/GAGA 002-2021）和《商用动漫游戏机软件系统通用技术要求》（T/GAGA 003-2021）团体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高影响力和市场地位，作为行业内的龙头企业，起到了引导行业持续、良性、健康发展的作用。

公司在产品研发、全球或区域代理权、渠道资源方面具有强大的竞争优势。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拥有422项注册商标权（其中中国台湾10项、欧盟3项、日本3项、英国3项、中国香港1项、中国澳门4项）、160项专利权（其中中国台湾1项）、196项软件著作权、217项美术作品登记（其中中国台湾3项），自主研发的《雷动》系列受到国内外客户的欢迎，产品畅销国内外。公司与Microsoft（微软）、Bandai Namco（万代南梦宫）、SEGA（世嘉）、MARVELOUS、Raw Thrills、IGS（鈊象电子）等全球知名游戏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目前公司已获得了多款IP在游戏游艺设备领域的全球或区域代理权，持续推出了《闪电摩托DX》《极品飞车》《巨兽浩劫3》《假面骑士 正义变身》《头文字D 激斗》《狂野飙车9》《太鼓之达人》《舞萌DX》《火影忍者 斗牌世界》《我的世界 地下城》《中二节奏》《宝可梦 明罐之星》《三国幻战》《奥特曼 光辉共斗》《超级争霸战》《雷动2》《雷动摩托X》《明日行动》《音乐魔方》等广受消费者喜爱的游戏游艺设备。

2010年至今，公司自主研发的多款产品荣获国家游戏产业年会的最高奖项 “中国动漫游戏行业金手指奖”，连续多年获得中国动漫游戏行业协会颁发的“优秀企业奖”、“产品研发先进单位”，并在2019年11月被评为“2019年广州文化企业50强”单位。2020年，公司荣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海关颁发的“AEO高级认证企业”证书；2022年，公司荣获广东省游戏产业协会颁发的《2021年度优秀游戏游艺企业》证书，荣获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颁发的《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证书；2023年，公司荣获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颁发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荣获广东省版权局颁发的“广东省版权示范基地”称号，荣获商务部、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及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联合颁发的《2023-2024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证书；2024年，公司荣获国家文化和旅游部颁发的 “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 称号，“WAHLAP”品牌被广东商标协会重点商标保护委员会纳入 “广东省重点商标保护名录”；2025年，荣获广东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广东省商用游戏游艺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称号，荣获广东商标协会颁发的2024年“TOP50我最喜爱的广东商标品牌” 奖项，荣获广东省游戏产业协会颁发的 “广东游戏企业20强” 称号与 “2025年度突出贡献奖”。

3）管理团队优势

经过多年的持续经营，公司已建立起一支经验丰富、结构合理、团结合作的国际化管理团队。公司以董事长为核心的国际化管理团队在游戏游艺行业深耕超过三十五年，深入了解行业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运营模式，对国内外游戏游艺行业的技术及业务发展路径、未来趋势具有深刻理解。

4）全球资源渠道优势

公司以建立全球一流的文化游乐企业为战略目标，始终坚持品牌客户战略，积累了丰厚的全球渠道资源，在世界各地拥有一批实力雄厚的本土化战略合作伙伴，产品畅销全球动漫游乐市场。目前与公司合作的品牌客户包括城市英雄、风云再起、永旺幻想、星际传奇、天空之城、Time Zone、HELIX LEISURE PTE LTD等国内外知名连锁品牌。

5）IP渠道优势

近年来，以文学、游戏、影视、动漫为代表的IP产业链条和生态系统正在形成，优秀的IP能够为影视、动漫、游乐行业带来丰厚的收益，IP逐渐成为影视、动漫、游乐行业的引擎。公司凭借在行业内多年的积累，与Microsoft（微软）、Bandai Namco（万代南梦宫）、SEGA（世嘉）、MARVELOUS、Raw Thrills、IGS（鈊象电子）等全球知名游戏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目前公司已获得了多款IP在游戏游艺设备领域的全球或区域代理权，持续推出了《闪电摩托DX》《极品飞车》《巨兽浩劫3》《假面骑士 正义变身》《头文字D 激斗》《狂野飙车9》《太鼓之达人》《舞萌DX》《火影忍者 斗牌世界》《我的世界 地下城》《中二节奏》《宝可梦 明罐之星》《三国幻战》《奥特曼 光辉共斗》《超级争霸战》《雷动2》《雷动摩托X》《明日行动》《音乐魔方》等广受消费者喜爱的游戏游艺设备。

（2）竞争劣势

1）国内竞争激烈，公司规模有待提高

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游戏游艺行业龙头企业，但国内游戏游艺设备生产型企业较多，大多为中小企业，且中低端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产品主要集中在中高端市场，在国内中低端市场产品竞争优势不明显，导致公司游戏游艺设备销售国内市场占有率较低，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2）国际竞争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完整的游戏游艺产业链结构，成为国内游戏游艺综合服务商龙头企业，整体研发实力和品牌影响力位居国内前列。但与国际顶级游戏游艺企业相比，公司成立时间较晚，在业务规模、开发能力、资金实力等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与国际一流企业相比，公司国际竞争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证券代码：301011 证券简称：华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8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163,238,767.54	1,306,513,320.93	18.88%	1,159,089,04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8,292,715.58	749,234,692.28	27.90%	690,614,279.1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997,263,759.21	1,017,473,977.33	-1.99%	816,279,46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045,913.37	84,651,709.83	-18.44%	51,956,91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340,567.14	83,198,740.26	-15.45%	52,237,36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87,991.64	214,268,376.01	-52.03%	251,590,475.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8	-18.97%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8	-18.97%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8%	11.81%	-3.23%	7.8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5,011,252.10	296,011,597.15	260,988,567.01	255,252,36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29,685.43	23,549,942.19	31,902,831.98	2,163,45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56,636.24	24,212,651.57	32,499,527.73	2,472,75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03,679.01	115,121,000.39	40,853,853.16	11,316,817.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7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华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1.89%	64,691,800	0	不适用	0
苏永挺	境内自然人	4.76%	7,334,600	5,500,950	不适用	0
鈊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7%	4,275,700	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1%	2,950,752	0	不适用	0
广西新远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	2,942,489	0	不适用	0
苏本立	境外自然人	1.86%	2,869,400	2,152,050	不适用	0
广东粤科新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1,852,500	0	不适用	0
鹏山匠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合卷运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1,032,631	1,032,631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恒底价理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57%	876,851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合合宝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826,105	826,105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本立先生是香港华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香港华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与苏本立先生存在一致行动关系。苏本立先生与苏永挺先生为亲兄弟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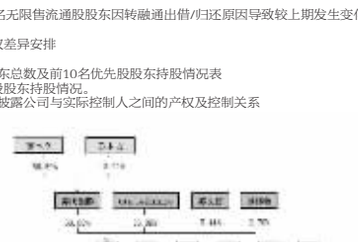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本立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301011 证券简称：华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07日14:3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2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2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星东路143号星力产业园H1公司会议室八。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股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4.01	非独立董事苏本立先生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2	非独立董事Ota Toshihiro先生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3	非独立董事苏永益先生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4	非独立董事Aoshima Mitsuo先生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津贴情况及2026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审议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资料完备。

3、其他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王立新女士、刘善敏先生、王智波先生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2）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3）上述议案4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4）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须在2026年4月30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邮件至公司）。

2、登记时间：2026年4月30日上午9:30-12:00，下午14:00-16:30。

3、登记地点：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星东路143号星力产业园H1公司。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华舜阳先生、黄益女士

联系电话：020-39226386 电子邮箱：IR@wahlap.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星东路143号星力产业园H1公司会议室八

邮政编码：511400

5、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011”，投票简称为“华立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07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07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07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4.01	非独立董事苏本立先生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			
4.02	非独立董事Ota Toshihiro先生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			
4.03	非独立董事苏永益先生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			
4.04	非独立董事Aoshima Mitsuo先生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			
5.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津贴情况及2026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为自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委托人名称（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自然人签字，法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签发日期：

附件3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仅限法人股东）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参会登记表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1011 证券简称：华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授信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2026年度拟向工商银行、招商银行、汇丰银行等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的综合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业务。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次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与其相关的具体事宜，以便于申请授信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保证公司项目建设、日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拓宽融资渠道，具体金额将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2026年度拟向工商银行、招商银行、汇丰银行等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的综合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业务。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301011 证券简称：华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25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2、本次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均不存在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①机构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②成立日期：2020年11月25日

③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④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2

⑤人员信息：首席合伙人吉争雄先生；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司农事务所从业人员436人，合伙人36人，注册会计师17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92人。

⑥审计收入：2025年度，司农事务所收入总额为人民币13,057.51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1,740.1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6,779.21万元。

⑦业务情况：司农事务所建立了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制度，采用信息系统进行项目管理，拥有一批在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领域具备丰富经验的注册会计师。2025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49家，主要行业有：制造业（2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批发和零售业（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建筑业（2），采矿业（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房地产业（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教育（1），审计收费总额（不含税）为5,407.17万元，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司农事务所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773.38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司农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司农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10人次。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覃易，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5年，2011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4月13日成为注册会计师。先后在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广东正中珠